

2023 年度
永泰县白云乡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泰县白云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定、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负责组织编制和执行本乡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镇村总体规划和各专业规划。

（二）负责本乡的经济管理工作。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指导经济结构优化和升级，提高经济增长质量，优化投资营商环境，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发展区域特色经济，努力增加收入，改善生活，推进乡村振兴和精准扶贫工作。

（三）负责本乡的民主政治建设工作。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深化村民自治实践，指导村民委员会工作，组织村民和单位参与乡村建设和管理，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四）负责本乡的社会综合管理工作。落实本乡的公安、司法行政、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生态环境保护、征兵、民兵预备役、拥军优属、退役军人事务、城市管理、应急管理、平安建设、民族宗教、人口管理、防灾减灾等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等职责，实施相关行政事务的常态化管理，维护社会秩序。

（五）负责本乡的社会事业管理工作。落实本乡的教育、

科学、文化、旅游、体育、民政、卫生健康、医疗保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工作，组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基本公共服务条件，积极构建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推进综合便民服务体系建设和促进社会事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

（六）负责本乡财政管理工作。负责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年度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并向乡人大报告预算和执行情况，负责国有资产管理，负责社会经济统计和村级财务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建立健全财政财务监督管理机制。

（七）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永泰县白云乡人民政府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白云乡人民政府	财政核拨	25
白云乡综合技术保障中心	财政核拨	4
白云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6
白云乡综合行政执法队	财政核拨	5

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永泰县白云乡人民政府主要任务是：在县委、

县政府和乡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以党的二十大和省、市、县委会议精神为指导，凝心聚力，真抓实干，提升乡村环境质量，改善民生保障，促进我乡各项工作又好又快发展，确保全乡社会大局稳定。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主动适应新常态，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 （二）改善民生，协调发展各项社会事业。
- （三）优化环境，完成美丽乡村建设，加快乡村振兴。
- （四）创新社会治理，营造和谐安定的发展环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8.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1.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8.0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72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1033.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35.88
		十二、农林水支出	702.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996.0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40.32	本年支出合计	2902.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45.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83.06
总计	4185.81	总计	4185.8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类	款	项	合计	2940.32	1906.69	0.00	0.00	0.00	0.00	103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单位: 万 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类	款	项	合计	2902.75	1554.28	1348.4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 资本经 营预算 财政拨 款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1738.64	一、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651.59	651.59	0.00	0.00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168.05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 支出	0.72	0.72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 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 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11.21	111.21	0.00	0.00
		九、卫生健康 支出	39.50	39.5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 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 区支出	335.88	167.83	168.05	0.00
		十二、农林水 支出	702.13	702.13	0.00	0.00
		十三、交通运 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	0.00	0.00	0.00	0.00

		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66	64.66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	1.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06.69	本年支出合计	1906.69	1738.64	168.0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906.69	总计	1906.69	1738.64	168.05	0.00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38.64	1149.35	589.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7.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0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1.06	30201	办公费	6.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6.90	30202	印刷费	0.11	310	资本性支出	2.20		
30103	奖金	160.8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	1.70		

							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83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92	30207	邮电费	2.8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30211	差旅费	14.27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1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3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7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辞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3.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3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4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41	399	其他支出	85.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85.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58.98	公用经费合计					19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8.2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5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51
	3. 公务接待费	6	1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4185.81 万元，支出总计 4185.8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46.76 万元，增长 0.04%。主要是项目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4185.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6.76 万元，增长 0.0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38.6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8.05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033.63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4185.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6.76

万元，增长 0.0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54.2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58.98 万元，公用支出 190.3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48.4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06.69 万元，支出总计 1906.6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331.18 万元，增长 21%，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多，财政拨款提高。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38.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7.63 万元，增长 2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 39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44 万元，下降 0.01%。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其工资、奖金变动，造成该科目减少。

(二) 2010350-事业运行 80.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13 万元，增长 41%。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其工资、奖金变动，造成该科目增加。

(三)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2.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24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对支出科目进行的调整。

(四) 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9.0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132 万元，增加 901.68%。主要原因：增加纪检监察事务的支出。

(五) 2010505-专项统计业务 0.78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新增专项统计业务支出。

(六) 2010505-民族工作专项 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七)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八)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6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新增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支出。

(九)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04 万元，增加 7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多。

（十）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02 万元，增加 7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增多。

（十一）2080806-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9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补助费用增加。

（十二）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7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新增专项统计业务支出。

（十三）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0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新增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十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3.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9 万元，增加 8%。主要原因：行政医疗单位支出增加。

（十五）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7.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4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事业单位医疗费用增加。

（十六）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6 万元，增加 8%。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

（十七）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4 万元，较上年

决算数增加 0.86 万元，增加 8%。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

（十八）2101506-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十九）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3.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49 万元，增长 62.98%。主要原因：项目增加，加大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二十）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4.66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十八）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45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新增其他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十九）2130104-事业运行 70.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79 万元，增加 86.27%。主要原因：科目调整，增加事业运行支出。

（二十）2130119-防灾减灾 2.00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新增其他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二十一）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8.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37 万元，增加 121.89%。主要原因：科目调整，新增农业农村支出。

（二十二）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76.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4.01 万元，增加 3592.72%。主要原因：科目调整，新增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二十三）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7.1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39 万元，增加 35.40%。主要原因：科目调整，新增其他和草原支出。

（二十四）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6.39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新增其他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二十五）2130701-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 万元，下降 42.86%。主要原因：减少对村级公益事业的补助。

（二十六）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1.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6 万元，增加 0.03%。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增加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二十七）2130799-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69.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46 万元。主要原因：科目调整，增加其他农村综合改革之初。

（二十八）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7.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75 万元。主要原因：减少对其他农林水支出。

（二十九）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 2.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92 万元。主要原因：减少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支出。

（三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 51.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44 万元。主要原因：增加对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十一）2210202-提租补贴 10.69 万元，较上年决算

数增加 3.43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增加对提租补贴费用。

（三十二）2240299-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3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调整，增加对提租补贴费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68.05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8.62 万元，减少 4.8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208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8.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8.0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

（二）2120816-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38.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58.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0.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8.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5.91%；较上年减少 1.27 万元，降低 6.5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费用相应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的 0 万

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3.56%；较上年减少 2.99 万元，降低 33.56%。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公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3.56%；较上年减少 2.99 万元，降低 33.56%。主要是公车维修费用减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6.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1.47%。主要是接待增多。累计接待 173 批次、1054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5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下达 2023 年度省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白云乡）、下达 2023 年度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中央财政资金）、下达 2021 年财政支农资金、2023 年福州市第七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经费和奖补激励资金（调剂）、下达 2023 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省级财政资金）、下达美丽乡村建设市级精品示范村“以奖代补”资金等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8.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7.56 万元，降低 37.8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人员编制数量减少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45.30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2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41.179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45.30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5.6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4.0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7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9.2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车使用；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白云乡）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59	4.5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59	4.59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恢复脱贫户、脱贫村产业项目				加强脱贫力度，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4.59 万元	4.59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控制 数	≤2 户	2 户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 户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 规定时间内 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衔接资金支 持的经营性 项目联农带 弄情况	=2 户	2 户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度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7	10.0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7	10.07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58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中央财政资金）10 万元，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数量	≥1 个	1 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	≥300 人	35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1 年财政支农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9	17.16	17.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9	17.16	17.16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1]60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北山村江源自然村道路硬化项目补助60万元，方便村民生产生活，提高村民收入。				提升道路改造，方便村民生产生活，提高村民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村(居)数	≥1人	1人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	≥3000人	3000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福州市第七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财农指[2023]75号文件，下达白云乡北山村 2023 年福州市第七批驻村专项补助资金 20 万元，白云乡将加强资金管理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专款专用。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工项目数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95%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20 户	25 户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8.7%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经费和奖补激励资金（调剂）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20号文件，下达白云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经费1万元，用于人居环境提升、积分奖励制工作和日常管护补助，将根据要求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做好绩效管理。			提升人居环境，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现场推进会会场数	≥1场	1场	15	15	
		质量指标	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95%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对象人数	≥800人	1000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省级财政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00	2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5.00	25.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58号文件，安排白云乡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补助资金（省级财政资金）25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做好绩效管理。			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村数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300人	350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美丽乡村建设市级精品示范村“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0	1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00	10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财（建）指【2023】107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北山村2020年美丽乡村建设市级精品示范村“以奖代补”资金100万元，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美丽乡村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建设项目数量	≥2个	2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率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1	1.72	10	85.5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1	1.72	—	85.57%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资环指【2022】63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20146 元，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标识为 01 中央直达资金，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林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00%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补助标准(元/亩)	≥25.6元/亩	25.6元/亩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面积数(亩)	≥30044亩	30044亩	10	10	
		质量指标	生态公益林保有量(亩)	≥30044亩	30044亩	15	15	
		时效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公益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公益林所有者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60	0.6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60	0.6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白云乡低保户 5980 元。				提升了危房改造，保护群众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户数	=1 户	1 户	10	10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20	3.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20	3.2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3】3号文件，安排白云乡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 32040 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脱贫户自主经营、自主创业	≤1万元	1万元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到户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度少数民族村村部运转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	5.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行指【2023】59号文件，安排白云乡东溪村 2023 年少数民族村村部运转补助资金 5 万元。			加强少数民族村管理，促进民族团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1 个	1 个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对项目满意度	≥95%	98%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	2.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社指【2023】26 号（转闽财社指[2022]67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石岸村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补助资金 2 万元，收入列 1100308 社会保障和就业，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标识为 01 中央直达资金，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农村幸福院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村数	≥1 个	1 个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效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20	25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乡镇、村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生态保护转移支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49	9.01	10	72.14%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49	9.01	—	72.14%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预指【2022】4号文件，安排白云乡2023年市级生态保护转移支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124862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林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补助标准	≥25.6元/亩	25.6元/亩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面积数（亩）	≥30044亩	30044亩	10	10	
		质量指标	生态公益林保有量（亩）	≥30044亩	30044亩	15	15	
		时效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公益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公益林林权所有者满意率	≥90%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20	3.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20	3.2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2】97号文件，安排白云乡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 35964 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人数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36 户	36 户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度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	5.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64号文件，安排白云乡2023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5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人居环境整治，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村数	≥13个	13个	15	15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实施垃圾常态化覆盖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8.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市县部分）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7	10.0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7	10.07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			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了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到村	≥13 个	13 个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群众补偿资金发放时效	≥12 月	12 月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数	≥5000 人	50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度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促进粮食安全生产八条措施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8	3.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8	3.08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51 号文件和樟农（2023）49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2 年度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促进粮食安全生产八条措施市级补助资金 30766 元，将加强资金监管，做到专款专用。			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食总产量	≥3606 吨	3606 吨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	≥153.83 亩	153.83 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户对服务满意度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农田水利设施灾毁修复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	1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0	1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2】11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北山村农田水利设施灾毁修复补助资金项目 10 万元。			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总投入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水渠修复村数	=1 个	1 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受益人口	≥0.1 万人	10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第一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8	14.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08	14.08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46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第一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 14.075 万元，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现场推进会场数	≥1 次	1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3000 人	30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8%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化机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45	9.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45	9.45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建（指）【2023】36 号文件及闽财建指[2022]151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省级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化机制补助资金 94472 元，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农村垃圾治理，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8%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村数	=13 个	13 个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执行准确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98%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实施垃圾常态化治理覆盖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8.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人居环境建设专项资金（第一批）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00	5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00	5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建（指）【2022】179 号文件及樟才（建）指[2023]80 号文件，安排永泰县白云乡白云村 50 万元资金，用于 2023 年引进台湾建筑师（含文创）团队开展乡建乡创陪伴式服务，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人居环境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闽台乡建乡创合作项目	≥1 个	1 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项目实施引发的群体事件	=0 起	0 起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率	≥90%	98.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农村人居环境积分制工资经费和奖补激励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50	6.5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50	6.5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20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经费及奖补激励资金6.5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人居环境整治，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6.5%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乡镇现场推进会场数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3%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实施行政村开展积分制覆盖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积分制行政村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	2.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71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资金 2 万元，资金标识为 01 中央直达，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大对农民扶助力度，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2 万元	2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受灾企业数	=2 个	2 个	15	15	
		质量指标	农业生产放在减灾救灾相关支出的比例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8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数量完成率	≥9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第三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考核激励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20	5.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20	5.2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90号文件，安排白云乡第三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 5.2 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人居环境整治，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5.2 万元	5.2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现场推进会数	≥1 次	1 次	15	15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800 人	10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00	7.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00	7.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安排白云乡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7 万元，加强专款专用。			加强疫情防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资金下达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1000人	1000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七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70	2.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70	2.7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委政[2022]46号文件，特申请白云乡第七批严重精神障碍监护人“以奖代补”专项资金2.7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人员管理，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发放人数	≥9人	9人	15	15	
		质量指标	奖补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9人	9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奖补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1 年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90	6.9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90	6.9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1】19号文件，安排白云乡樟江等4个村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42.48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安全的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力	≥9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村(居)数	≥4个	4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9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3000人	3000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2.19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2.19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建指【2023】99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C693 蒲溪村探岩店口-蒲溪村方田峡项目 246960 元，樟江村石桥头-樟江村里洋项目 174930 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农村公路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42.189 万元	42.189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2 个	2 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来村财增收	≥5 万元	5 万元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资金（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支出市县部分）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8.05	87.04	10	98.85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8.05	87.04	—	98.85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资环指【2022】63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中央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资金 880502 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林业管护，保护生态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天然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23 元	23 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面积	≥1714 亩	1714 亩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98.9%	10	9.89	资金未完全拨付，将尽快支付。
		时效指标	天然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5%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天然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6.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八批洪涝救灾补助）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4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4	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企指【2023】63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5.04 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大自然灾害扶助力度，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5.04 万元	5.04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户数	=2 户	2 户	15	15	
		质量指标	补助支出的比例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数量完成率	=1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项目资金（市县部分第二批）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72	18.72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8.72	18.72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资环指【2023】44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国土绿化-珍贵用材树种造林资金 187242 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珍贵用材树种造林，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松林择（间） 伐抚育完成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珍贵用材树 造林面积	≥472 亩	472 亩	15	15	
		质量指标	森林质量提 升面积合格 率	≥8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森林可持续 经营当期任 务完成率	=85%	95%	10	10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生 态系统发挥 效益率	≥9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群众对 项目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省市农业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98号文件，安排白云乡省市农业救灾15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对农民扶助力度，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用于农业生产防灾减灾相关支出总投入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于农业生产防灾减灾相关项目数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	用于农业生产防灾减灾相关支出比例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灾后生产恢复时效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灾区农业生产力恢复	≥95%	9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1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4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4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1】74号文件、樟政综【2021】48号文件《永泰县美丽乡村建设重点县资金分解表》，安排白云乡20万元，建设白云村旧街坊水沟改造工程。			加强旧街改造，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7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工项目数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90%	97%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2000人	2000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环境综合整治等项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0	15.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	15.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环资指【2023】56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北山村田螺湾自然村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5 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环境整治，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15 万元	15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工项目数	≥1 个	1 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通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来村财收入	≥5 万元	5 万元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度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27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27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财建指【2023】198 号文件和樟交【2023】437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蒲溪村探岩店口-蒲溪村方田峡 35.28 万元，樟江村石桥头-樟江村里洋 24.99 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公路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60.27 万元	60.27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2 个	2 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来村财增收	≥5 万元	5 万元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73	46.73	20.56	10	44%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73	46.73	20.56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1】91号文件，经县农业农村局核实核定，联合财政安排永泰县白云乡樟江等3个村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46.728万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70%	10	7.37	加快支付进度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330亩	330亩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350户	350户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率	≥95%	98.49%	10	10		
总分					100	87.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造林绿化市级补助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9.3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9.3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资环指【2023】12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造林绿化市级补助资金 693000 元，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造林绿化，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300 元/亩	300 元/亩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低质低效林和疏林地改造面积	=1540 亩	1540 亩	10	10	
		质量指标	造林存活率	≥85%	95%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封山育林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99%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农村水利发展与水土保持专项资金（小型水利维修养护与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25	0.00	10	1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25	0.0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77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农村水利维修养护与管理补助资金 20 万元，该资金为直达资金，标识为 01 中央直达资金，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农村水利维修养护，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20 万元	20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小型农村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的项目	=2 个	2 个	15	15	
		质量指标	农田灌溉有效利用系数	=0.584%	0.584%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500 人	500 人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原中央苏区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00	39.14	10	97.82%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0.00	39.14	—	97.82%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预指【2022】37 号文件和樟财【2023】22 号文件，下达白云乡提前下达 2023 年原中央苏区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 40 万元，用于白云乡白云村古街道改造提升项目。			提升古街道路改造，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7%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修建公里数	≥800 米	800 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收入	≥2 万元	2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1000 人	1000 人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98.99%	10	10		
总分					100	96.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白云乡白云-寨里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4.29	0.40	10	0.74%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4.29	0.40	—	97.82%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财农指【2023】116 号文件，下安排白云乡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54.2880 万元，该资金为直达资金，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亩均补贴标准	≥2400 元	2400 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及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260 亩	260 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9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3000 人	30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省级第九批水利专项资金（白云溪白云段及其支流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0.00	58.05	10	48.3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0.00	58.05	—	48.37%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2】107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安全水系省级补助资金 120 万元。			加强安全生态水系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生态水系补助资金投入	≤120 万元	120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1 个	1 个	20	20	
		质量指标	安全生态水系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90%	10	9	加快竣工验收进度
		时效指标	安全生态水系项目按时开工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1000 人	12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99.33%	10	10		
总分					100	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传统村落保护补助资金（白云乡）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0.00	34.66	10	49.51%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0.00	34.66	—	49.51%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建指【2022】44 号文件及闽财建【2022】153 号文件，拨付白云乡传统村落保护补助资金 70 万元，将根据上级要求做好资金管理 and 绩效填报。			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50%	10	5	尚有部分资金未下达到乡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5 个	5 个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白云乡白云等 7 个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17.60	1.95	10	0.4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17.60	1.95	—	0.47%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财农指【2023】116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改造提升项目 417.60 万元，该资金为直达资金，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亩均补贴标准	≥2400 元	24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及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2000 亩	2000 亩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9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3000 人	30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5%	099%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市县第三批）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67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67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18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2 年中央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资金 46659 元，根据上级相关文件加强资金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做好绩效管理。			加强天然林管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天然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	=23 元	23 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商品竹林停伐管护面积	=3.7623 亩	3.7623 亩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0%	5	0	加快资金拨付
		时效指标	天然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天然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周边群众满意率	≥95%	99%	10	10		
总分					100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省级第三批水利专项资金（白云乡）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2】116 号文件，完成安排永泰县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省级补助资金 6 万元（江源水库 6 万元）工作计划。			加强水库安全管理，保障村民供水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利工程除险及运维资金投入	≤6 万元	6 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公益性水库、水闸安全鉴定数量	≥1 座	1 座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供水工程受益人口	≥0.1 万人	1000 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99%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永泰县白云乡 C688 大隔线公路改建工程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36.9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236.9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交【2023】106号文件，同意批复永泰县白云乡 C688 大隔线公路改线工程。			加强道路养护，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20%	10	2	该工程待验收，加快验收进度及时拨付资金。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公路数	≥1 米	1 米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率	≥100%	98%	15	14.7	该工程待验收，加快验收进度及时拨付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率	≥98%	98%	10	10		
总分					100	8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樟财【2023】61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 20 万元，用于星联村古树森林公园项目 10 万元，凤际村党兜自然村路段硬化项目 10 万元。			加强村级公益事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50%	10	5	加快支付进度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1 个	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50%	10	5	加快支付力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数量完成率	=100%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国土绿化）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2.36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2.36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财农指【2023】22 号文件，安排白云乡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国土绿化资金 523558 元，将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加强林业管理，促进生态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9.5%	10	9.5	加快资金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640 亩	640 亩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0	9.5	加快资金支付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松林择（间）伐抚育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对造林绿化满意率	≥90%	98%	10	10		
总分					100	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乡财业务科			实施单位	永泰县白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48	42.48	17.37	10	40.89%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48	42.48	17.37	—	40.89%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财农指【2021】91号文件，经县农业农村局核实审定，联合财政安排白云乡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第二批）42.48万元，将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确保专款专用。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4	加快支付力度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600亩	600亩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	≥0.1万人	1000人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100	84		